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公告，僅供參閱。中文公告的全文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馬常海

中國山東濰坊

二零二六年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馬常海先生、王德成先生、袁宏明先生及馬旭耀先生；本公司職工代表董事為黃維彪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延磊先生、張良富先生、Richard Robinson Smith先生及Michael Martin Macht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蔣彥女士、遲德強先生、徐兵先生、陶化安先生及張偉麗女士。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议（下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27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6年1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4人，实际出席董事14人，共收回有效票数14票，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通过如下决议：

关于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张伟丽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选举完成后相关委员会成员如下：

1. 审核委员会：蒋彦女士（主席）、迟德强先生、徐兵先生、陶化安先生、张伟丽女士；
2. 薪酬委员会：蒋彦女士（主席）、张良富先生、张伟丽女士。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4人，其中1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